

2016年 

● 高考报考指南系列丛书 ●

# 全国普通高校 → 报考指南 ←



主编 文祺

 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  
BEIJING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PRESS

# 2016 全国普通高校报考指南 (2016年)

主 编 文 祺

副主编 许 错 刘 艳 屈金华

编 者 尚淑荣 张凤林 周延菲 王 栋 张凤梅  
李秀芳 梁全义 屈金华 赵雅明 潘艳秋  
赖经洪 刘 杨 陶建文 涂爱华 韩华玉  
李佳英 陆占吉 刘绍晨 朱 涛 白日东  
毛智毅 付 群

 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  
BEIJING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PRESS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2016年全国普通高校报考指南 / 文祺主编. —北京: 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 2016.1

ISBN 978-7-5682-1542-8

I. ①2… II. ①文… III. ①高等学校-招生-中国-2016-指南②毕业生-高中-升学参考资料 IV. ①G647.32-6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285322号

---

出版发行 / 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社 址 /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5号

邮 编 / 100081

电 话 / (010)68914775(总编室)

82562903(教材售后服务热线)

68948351(其他图书服务热线)

网 址 / <http://www.bitpress.com.cn>

经 销 /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 三河市越阳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 850毫米×1168毫米 1/16

印 张 / 34.5

字 数 / 1570千字

版 次 / 2016年1月第1版 2016年1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 65.00元

责任编辑 / 张慧峰

文案编辑 / 张慧峰

责任校对 / 周瑞红

责任印刷 / 边心超

---

图书出现印装质量问题,请拨打售后服务热线,本社负责调换

# 目录 Contents



## 北 京

外交学院 .....	1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 .....	1
北京工商大学 .....	2
首都医科大学 .....	3
北方工业大学 .....	5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 .....	6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 .....	8
北京信息科技大学 .....	9
北京联合大学 .....	10
北京印刷学院 .....	11
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 .....	13
中国青年政治学院 .....	14
北京电子科技学院 .....	15
北京建筑大学 .....	15
中华女子学院 .....	17
北京服装学院 .....	18
北京石油化工学院 .....	19
北京农学院 .....	20
北京物资学院 .....	21
首都师范大学 .....	22
首都体育学院 .....	24
北京城市学院 .....	24

## 天 津

天津科技大学 .....	26
天津工业大学 .....	27
天津理工大学 .....	29
天津中医药大学 .....	30
天津师范大学 .....	31
天津财经大学 .....	33

## 古 籍 肉

中国民航大学 .....	34
天津商业大学 .....	36
天津城建大学 .....	37
天津农学院 .....	39
天津外国语学院 .....	40
天津职业技术师范大学 .....	41

## 河 北

河北大学 .....	43
燕山大学 .....	44
华北理工大学 .....	45
河北科技大学 .....	46
廊坊师范学院 .....	47
河北工程大学 .....	48
河北医科大学 .....	49
河北农业大学 .....	51
河北师范大学 .....	52
石家庄铁道大学 .....	54
北华航天工业学院 .....	56
河北经贸大学 .....	57
防灾科技学院 .....	58
华北科技学院 .....	59
石家庄经济学院 .....	60
河北建筑工程学院 .....	62
河北科技师范学院 .....	63
承德医学院 .....	64
河北金融学院 .....	65

## 山 西

山西大学 .....	67
中北大学 .....	68
太原科技大学 .....	70

山西师范大学	71
山西农业大学	72
山西医科大学	74
太原工业学院	75
太原师范学院	76
山西财经大学	77
山西大同大学	78
山西中医学院	79

## 内蒙古

内蒙古工业大学	81
内蒙古科技大学	82
内蒙古民族大学	83
赤峰学院	84
内蒙古农业大学	85
内蒙古师范大学	87
内蒙古财经大学	88
内蒙古医科大学	90
呼伦贝尔学院	91
集宁师范学院	92

## 辽宁

大连大学	93
沈阳理工大学	93
沈阳大学	95
沈阳工业大学	96
辽宁工程技术大学	97
沈阳建筑大学	98
辽宁石油化工大学	99
辽宁科技大学	100
大连交通大学	101
沈阳农业大学	102
中国医科大学	103
大连医科大学	104
辽宁中医药大学	105
沈阳药科大学	106
辽宁师范大学	107
沈阳师范大学	108
渤海大学	109
东北财经大学	110
大连民族大学	111
沈阳化工大学	112
辽宁工业大学	113

沈阳航空航天大学	114
大连工业大学	115
大连海洋大学	116
辽宁科技学院	117
鞍山师范学院	118
大连外国语学院	119
沈阳工程学院	120
沈阳医学院	121

## 吉林

北华大学	123
长春大学	124
长春工业大学	125
长春中医药大学	126
吉林农业大学	127
长春理工大学	128
吉林师范大学	129
东北电力大学	131
吉林化工学院	132
吉林建筑大学	132
长春工程学院	133
吉林医药学院	134
长春师范大学	135
吉林财经大学	136
吉林农业科技学院	137
吉林工程技术师范学院	138
白城师范学院	140
通化师范学院	141
长春建筑学院	142

## 黑龙江

黑龙江大学	143
佳木斯大学	144
齐齐哈尔大学	145
黑龙江中医药大学	146
哈尔滨理工大学	147
哈尔滨医科大学	149
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	150
哈尔滨商业大学	151
哈尔滨师范大学	152
黑龙江科技大学	154
东北石油大学	155
牡丹江医学院	156

黑龙江工程学院 .....	157
齐齐哈尔医学院 .....	158
大庆师范学院 .....	159
哈尔滨石油学院 .....	160
牡丹江师范学院 .....	161
哈尔滨学院 .....	162
绥化学院 .....	163

## 上 海

上海工程技术大学 .....	165
上海理工大学 .....	166
上海师范大学 .....	167
上海海事大学 .....	168
上海海洋大学 .....	169
上海中医药大学 .....	170
上海第二工业大学 .....	171
华东政法大学 .....	172
上海健康医学院 .....	173
上海海关学院 .....	174
上海应用技术学院 .....	175
上海建桥学院 .....	176
上海电机学院 .....	177
上海电力学院 .....	178
上海对外经贸大学 .....	179
上海杉达学院 .....	180
上海金融学院 .....	181
上海立信会计学院 .....	183

## 江 苏

扬州大学 .....	184
南京林业大学 .....	185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 .....	186
江苏大学 .....	188
南京中医药大学 .....	189
江苏科技大学 .....	190
南通大学 .....	191
南京医科大学 .....	193
南京邮电大学 .....	194
南京工业大学 .....	195
江苏师范大学 .....	197
南京财经大学 .....	198
常州大学 .....	200
淮阴工学院 .....	201

盐城工学院 .....	202
南京工程学院 .....	203
常州工学院 .....	204
盐城师范学院 .....	205

## 浙 江

宁波大学 .....	207
浙江工业大学 .....	208
浙江理工大学 .....	209
浙江中医药大学 .....	211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 .....	212
浙江师范大学 .....	213
浙江工商大学 .....	215
嘉兴学院 .....	216
中国计量学院 .....	217
浙江农林大学 .....	219
浙江科技学院 .....	220
浙江海洋学院 .....	222
宁波工程学院 .....	223
温州医科大学 .....	224
杭州师范大学 .....	225
浙江传媒学院 .....	227
温州大学 .....	228
湖州师范学院 .....	229

## 安 徽

安徽理工大学 .....	231
安徽工业大学 .....	232
安徽医科大学 .....	233
安徽财经大学 .....	234
安徽农业大学 .....	235
安徽建筑大学 .....	236
安徽师范大学 .....	237
安徽科技学院 .....	239
安徽中医药大学 .....	239
安徽工程大学 .....	240
皖南医学院 .....	241
淮北师范大学 .....	242

## 福 建

福建师范大学 .....	244
华侨大学 .....	245
福建农林大学 .....	247

仰恩大学	248
集美大学	249
福建医科大学	251
厦门理工学院	252
福建工程学院	253
福建中医药大学	255
闽南师范大学	256
泉州师范学院	257
莆田学院	259
闽江学院	260

## 江西

江西理工大学	263
东华理工大学	264
江西农业大学	265
江西科技师范大学	266
南昌航空大学	267
华东交通大学	269
江西中医药大学	270
江西师范大学	271
江西财经大学	272
井冈山大学	273
赣南师范学院	275
南昌工程学院	276
赣南医学院	277
九江学院	278
上饶师范学院	279

## 山东

济南大学	281
聊城大学	283
青岛大学	284
鲁东大学	286
山东中医药大学	287
烟台大学	288
山东师范大学	290
青岛科技大学	291
青岛理工大学	293
山东建筑大学	294
山东理工大学	296
山东农业大学	297
青岛农业大学	298
曲阜师范大学	300

山东科技大学	302
齐鲁工业大学	303
山东交通学院	305
山东体育学院	306
山东财经大学	307
临沂大学	309

## 河南

河南大学	311
河南科技大学	312
河南工业大学	314
河南理工大学	315
河南农业大学	316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318
郑州轻工业学院	319
河南师范大学	321
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	322
河南城建学院	323
河南工程学院	324
中原工学院	326
南阳理工学院	327
河南中医学院	328
新乡医学院	329
郑州科技学院	330
信阳师范学院	331
河南财经政法大学	332
安阳工学院	334
洛阳理工学院	335
河南科技学院	336
安阳师范学院	337
南阳师范学院	338

## 湖北

湖北大学	340
长江大学	341
中南民族大学	342
武汉科技大学	343
江汉大学	345
湖北工业大学	346
三峡大学	347
武汉纺织大学	348
武汉工程大学	349
武汉轻工大学	350

湖北汽车工业学院	351
湖北民族学院	352
湖北中医药大学	353
荆楚理工学院	354
湖北医药学院	355
湖北师范学院	356

## 湖 南

湘潭大学	358
吉首大学	359
湖南科技大学	360
长沙理工大学	361
南华大学	362
湖南工业大学	363
湖南中医药大学	364
湖南农业大学	365
湖南第一师范学院	366
长沙学院	367
湖南理工学院	368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369
湖南工程学院	370
长沙医学院	371
衡阳师范学院	372
湖南商学院	373
湖南文理学院	374

## 广 东

汕头大学	376
深圳大学	377
五邑大学	379
广东工业大学	380
广东海洋大学	382
南方医科大学	383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	384
广州大学	385
肇庆学院	387
广东医学院	388
广东石油化工学院	389
广东药学院	390
仲恺农业工程学院	391
广州医科大学	392
岭南师范学院	393
韩山师范学院	395

广东金融学院	396
广东技术师范学院	398
佛山科学技术学院	399

## 广 西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	401
广西科技大学	402
广西医科大学	403
广西师范大学	405
广西师范学院	406
广西民族大学	407
桂林理工大学	409
广西中医药大学	410
桂林医学院	411
广西财经学院	412
右江民族医学院	413
河池学院	414
玉林师范学院	415

## 海 南

海南师范大学	417
海南医学院	418

## 重 庆

重庆工商大学	420
重庆交通大学	421
重庆邮电大学	422
重庆理工大学	423
重庆科技学院	425
重庆师范大学	426
重庆医科大学	427
长江师范学院	428
西南政法大学	429
四川外国语大学	430
重庆三峡学院	431
重庆文理学院	433

## 四 川

西南科技大学	434
西南民族大学	435
西华大学	436
成都理工大学	437
成都中医药大学	438



西华师范大学	439
四川师范大学	440
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	442
西南石油大学	443
成都信息工程学院	444
四川理工学院	445
内江师范学院	446
成都工业学院	447
四川文理学院	448
乐山师范学院	449
绵阳师范学院	450

## 贵 州

贵州财经大学	452
贵州民族大学	453
贵州师范大学	454
贵州医科大学	456
遵义医学院	456
黔南民族师范学院	458
遵义师范学院	459
贵阳中医学院	460

## 云 南

昆明理工大学	461
云南师范大学	462
云南农业大学	463
云南财经大学	465
西南林业大学	466
云南民族大学	467
昆明医科大学	468
楚雄师范学院	470
玉溪师范学院	471
曲靖师范学院	472
云南中医学院	473

## 西 藏

西藏民族大学	474
--------	-----

## 陕 西

延安大学	475
西安科技大学	475
西安理工大学	477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478

西安工业大学	479
西安石油大学	481
陕西科技大学	482
西安外国语大学	483
西安工程大学	484
西安邮电大学	485
西安财经学院	486
陕西中医药大学	487
陕西理工学院	488
宝鸡文理学院	489
西安文理学院	490
西北政法大学	492

## 甘 肃

西北师范大学	493
西北民族大学	494
兰州理工大学	496
兰州交通大学	498
甘肃农业大学	499
天水师范学院	501
甘肃中医药大学	502
甘肃政法学院	504
甘肃民族师范学院	505
兰州工业学院	506

## 青 海

青海民族大学	508
青海师范大学	509

## 宁 夏

北方民族大学	510
宁夏理工学院	511
宁夏医科大学	512
宁夏师范学院	513

## 新 疆

新疆农业大学	514
塔里木大学	515
新疆师范大学	516
新疆医科大学	517
伊犁师范学院	518
新疆财经大学	519

## 外交学院

学校名片

电话:010-68354353 89146832

校址:北京市西城区展览馆路24号

邮编:100037

http://www.cfau.edu.cn

主管部门:外交部

### 学校简介

外交学院是以服务中国外交事业为宗旨,培养一流外交外事人才的小规模、高层次、特色鲜明的外交部唯一直属高校。学校创建于1955年,现任院长为著名国际关系理论专家秦亚青教授。

学校现有外交学与外事管理系、英语系、外语系、国际法系、国际经济学院等五个本科教学单位,招收外交学、英语、翻译、法语、日语、西班牙语、法学、国际经济与贸易、金融学等九个本科专业。学院有外交学、国际关系2个国家级重点学科,外交学、国际关系、英语语言文学3个省部级重点学科。学院拥有二级学科博士点3个,一级学科硕士点2个,二级学科硕士点11个及专业学位硕士点3个。

为活跃学术气氛和开阔学生视野,学校经常邀请国内外政要和各领域一流专家、学者前来作演讲和讲座。中国国际关系学会和中国国际法学会两个国家一级学会的秘书处均设在外交学院。学校目前同美国、英国、法国、德国、日本等27个国家和地区的79所大学或机构签署了合作备忘录或协议,具体合作形式包括短期交流、短期培训和双学位等。

学院人才培养的三大目标是培养“爱祖国、知世界,通专业、精外语,高素质、复合型”的优秀外交外事人才。几十年来,学校为国家培养和输送了两万余名优秀毕业生,尤其为国家培养了大批合格的外交外事干部,他们活跃在中国外交外事的各个领域,其中有300余人担任驻外大使,学校因此被誉为“中国外交官的摇篮”。

### 录取规则

1. 学校在有招生计划的省(市)均属提前批次录取院校,考生填报志愿时,应将报考志愿填在“提前批次”志愿栏内。无政审、面试要求。

2. 考生需参加当地高考外语口试,口试由各省级招办统一组织,学校不单独组织外语口试。

3. 专业录取时根据考生填报学院各专业志愿的情况按实际考分排序,由高到低按专业志愿依次录取,各专业间不设志愿级差。

4. 对享受加分政策的考生,可按当地省、市招办规定加分提档,进档后在录取和确定专业志愿时,只考虑考生的实际考分;实际考分相当情况下,依次优先录取有政策加分、外语笔试成绩高、外语口试成绩高的考生。

### 收费标准

本科生学费为每学年5000元/生,住宿费为每学年900元/生。



### 专业设置

#### 贫困地区专项招生专业设置(学制四年)

文史类:外交学(外交外事);外交学(国际组织);英语;翻译;西班牙语;法学。

理工类:法学;国际经济与贸易;金融学。

#### 提前批招生专业设置(学制四年)

文史类:外交学(外交外事);外交学(国际组织);英语;翻译;法语;日语;西班牙语;法学;国际经济与贸易;金融学。

理工类:外交学(外交外事);外交学(国际组织);英语;翻译;法学;国际经济与贸易;金融学。



### 国家级特色专业

外交学;英语。



### 招生范围

提前批面向北京、上海、天津、重庆、黑龙江、辽宁、吉林、河北、河南、山东、山西、湖北、湖南、陕西、四川、江苏、浙江、福建、广东、安徽、江西、内蒙古、云南、新疆、西藏等省、市、自治区招生。

贫困专项面向重庆、河南、山西、湖南、陕西、四川、安徽等省、市、自治区招生。

##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

学校名片

电话:010-83903097

校址:木樨地校区:北京市西城区木樨地南里  
团河校区:北京市大兴区团河路

邮编:100038(木樨地校区) 102614(团河校区)

http://www.ppsuc.edu.cn

主管部门:公安部



### 学校简介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是公安部直属的普通高等院校暨公安部高级警官学院,目前全日制在校生13000余人。

设有10个学院、2个系、2个教研部、3个培训机构,学校设有公安学、公安技术等两个一级学科国家重点学科,3个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和博士后科研流动站,5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4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本科设有13个专业,21个专业方向,专业和专业方向覆盖了公安主要业务工作。学校的所有学科专业建设紧贴公安实践需求,形成了公安学科专业齐全、主干学科特色鲜明、多种学科协调发展的学科专业体系。

现有专任教师600余人,其中,具有高级职称300余人。刑事侦查与刑事技术教学团队被评为首批国家级优秀教学团队。学校具有良好的办学条件。目前,木樨地、团河两个校区占地面积1200余亩,教学行政用房和学生(学员)宿舍面积60万余平方米,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15069万元,图

书馆是国内公安类藏书最齐全的图书馆,馆藏图书 139 万余册,数字资源总量 40TB。学校拥有先进和完备的教学科研基础设施。设有 DNA 鉴定、指纹鉴定、微量物证分析、毒物毒品分析、文件鉴定、枪弹痕迹检验、模拟现场勘查、安全防范技术、交通管理与控制等实验室,其中安全防范与风险评估实验室是公安部重点实验室,刑事科学技术实验室是北京市重点实验室。校园教学科研计算机网、警体综合训练馆、警务战术训练街区、警务战术训练馆、多功能靶场、多媒体教室、语音室等设施完备。设有北京市青少年安全教育基地。



### 录取规则

1. 我校属于提前批录取院校,实行计算机远程网上录取。
2. 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为当地第一批(重点)本科录取线。
3. 考试成绩达到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确定的第一批(重点)本科录取线以上,经面试、体能测试,政审符合条件,根据专业要求,德、智、体全面衡量,在全国第一批录取院校录取之前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

录取时坚持从高分至低分、兼顾考生第一志愿优先权的原则,对于所报专业已满且又不愿服从专业调剂的考生不予录取。当同批录取控制分数线以上的第一志愿考生生源充足时,原则上只录取第一志愿考生;在第一志愿没有录满的情况下,从高分至低分录取非第一志愿的考生。

专业录取时不设专业志愿级差分。

4. 认可国家规定的考生加分投档以及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等照顾录取的规定。
5. 江苏进档考生录取采取“先分数后等级”的方法,学业水平测试中的选测科目等级为 AB(含 AB)以上。

6. 对于报考国内安全保卫专业和公安情报学专业反恐方向的考生,须符合我校招生条件和人民警察录用条件;经过生源地公务员部门组织的专门考试(笔试和面试)和有关部门进行的考察后,我校根据各省级高招办投放的考生档案进行录取。



### 奖贷助制度

我校为奖励品学兼优的学生,在执行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等国家奖学政策的同时,还设有种类丰富的校内奖学金,其中最高单项奖金为 10000 元。

我校还建立了“奖、助、贷、补、勤、偿”结合的学生资助体系,为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解除后顾之忧,保障他们顺利完成学业。



### 收费标准

1. 学费标准:治安学、侦查学、公安情报学、犯罪学、公安管理学、涉外警务、警务指挥与战术、国内安全保卫等 8 个专业 4200 元/年;刑事科学技术、安全防范工程、交通管理工程、网络安全与执法、公安视听技术等 5 个专业 4600 元/年。
2. 住宿费标准:900 元/年。
3. 我校免收每名学生警服和警用生活用品费约 2500 元。



### 专业设置

#### 本科招生专业设置

文史类:治安学;治安学警察(法学方向);侦查学;公安情报学;

公安情报学(反恐专业方向);犯罪学;公安管理学;涉外警务;国内安全保卫;警务指挥与战术。

理工类:治安学;治安学(警察法学方向);侦查学;公安情报学;公安情报学(反恐专业方向);犯罪学;公安管理学;涉外警务;国内安全保卫;警务指挥与战术;刑事科学技术;交通管理工程;安全防范工程;公安视听技术;网络安全与执法;公安管理学(第二学位)。

#### 贫困地区定向招生专业设置

文史类:治安学;侦查学;公安情报学。

理工类:治安学;侦查学;公安情报学;公安管理学;涉外警务;刑事科学技术;交通管理工程;安全防范工程;公安视听技术;网络安全与执法。



### 国家级特色专业

侦查学;治安学;安全防范工程;交通管理工程;公安管理学。



### 招生范围

本科面向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辽宁、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福建、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广西、海南、重庆、四川、贵州、云南、西藏、陕西、甘肃、青海、宁夏、新疆等省、市、自治区招生。

贫困专项面向河北、山西、内蒙古、安徽、江西、河南、湖北、湖南、广西、重庆、四川、贵州、云南、西藏、陕西、甘肃、青海等省、市、自治区招生。

## 北京工商大学



电话:010-68983272 68984711

校址: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 33 号

邮编:100048

<http://www.btbu.edu.cn>

主管部门:北京市教委



### 学校简介

北京工商大学是北京市重点建设的多科性大学,1999 年 6 月经教育部批准由北京轻工业学院与北京商学院合并,机械工业管理干部学院并入组建而成。合并组建后的北京工商大学步入了新的发展时期,综合实力显著增强,由单科性大学发展成为以经、管、工为主,经、管、工、理、文、法、史等学科相互支撑、协调发展的多科性大学,并确立了把学校建设成为一所高水平、特色鲜明的教学研究型大学的奋斗目标。学校现设 10 个学院、1 个教学部;拥有 2 个国家级检测中心、1 个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2 个北京市重点实验室、1 个北京高等学校工程研究中心、3 个北京市研究基地、获批 3 个省部级协同创新中心、3 个北京市高校实验教学示范中心、1 个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1 个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学校现有“服务国家特殊需求博士人才培养项目”1 个,联合培养博士学位授权点 1 个,硕

士学位授权点一级学科 16 个、专业硕士学位授权点 19 个(其中工程硕士专业领域 7 个)、本科专业 50 个;拥有北京市重点学科 4 个,北京市重点建设学科 6 个,国家级特色专业建设点 5 个,北京市特色专业建设点 8 个,国家级本科专业综合改革试点 1 个,北京市专业群建设与改革试点 1 个,北京市专业综合改革试点 3 个。

学校总占地面积 82 万平方米(合 1230.6 亩),其中阜成路校区 21 万平方米,良乡校区 61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45.54 万平方米,其中阜成路校区 19.76 万平方米,良乡校区 25.78 万平方米。固定资产总值 22.7 亿元。图书馆馆舍总面积 25793 平方米,截至目前,馆藏中外文文献 254 万余册,其中纸本文献 166 万册,电子图书 88 万余册,各类数据库 97 个,中文报刊 1607 份、外文报刊 86 份。

学校现有教职工 1408 人,其中专任教师 868 人。专任教师中,教授 142 人,副教授及其他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366 人,具有博士和硕士学位的教师分别为 478 人和 295 人,占专任教师总数的 89.1%。



### 录取规则

1. 学校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综合衡量学生德智体美,择优录取。

2. 对于未实行平行志愿(大平行)的省份,在第一志愿生源不足的情况下,学校将按规定招收非第一志愿的考生。对于实行平行志愿(大平行)的省份将按照当地的相关规定录取。

3. 专业录取时,按考生的投档分和专业志愿顺序,由高到低依次录取,无专业级差。在分数相同的情况下,优先录取与报考专业相关的科目分数高的考生。

4. 对享受加分政策的考生,可按各省级招生办的规定,加分投档和分专业。

5. 往届生的录取按照各省级招生办的有关规定办理,和应届生一视同仁。



### 收费标准

1. 目前我校学生按学年交纳学费,根据属地原则,执行北京市教委和发改委统一核定的收费标准。其中商务英语专业学费为 5000 元,设计学类(含视觉传达设计、产品设计和数字媒体艺术)专业学费为 10000 元,统计学类(中外合作办学)(风险和精算)、食品科学与工程类(中外合作办学)专业学费为 50000 元,其他专业学费为 4200 元或 4600 元。如果实行按学分收费方案,将执行北京市教委和发改委统一核定的收费标准。

2. 按照北京市教委和发改委的规定,根据住宿条件的不同收取不同标准(阜成路校区标准分别为 550 元或 900 元,良乡校区标准分别为 750 元、1200 元和 1500 元)的住宿费用。



### 专业设置

文/理:金融学类(含金融学;金融工程);经济学类(财经类)(含财政学;保险学;经济统计学);会计学;会计学(注会实验班);工商管理类(含工商管理;市场营销;人力资源管理;旅游管理;管理科学);法学;商务英语;新闻传播学类(含新闻学;广告学);财务管理;经济学类(经贸类)(含经济学;贸易经济;国际经济与贸易)。

理工类:物流管理;数学类(金融数学和光电信息类)(含信息与计算科学;应用统计学;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食品科学与工程类(含食品科学与工程;食品质量与安全);环境工程;生物工程;应用化学;机械类(机电工程类)(含机械工程;包装工程;工业设计);电子信息类(自动化与电气工程类)(含电子科学与技术;信息工程;自动化;电气工程及自动化);食品科学与工程类(中外合作办学);统计学类(中外合作办学)(风险和精算);化学类(化妆品科学与技术类)(含化学;生物技术);高分子材料与工程;计算机类(经济信息管理类)(含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电子商务;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软件工程)。

艺术(文理兼职):设计学类(含视觉传达设计;产品设计;数字媒体艺术)。

提前批次 B 段(双培计划)(文理):金融学(国际金融);金融学(互联网金融);经济学(精算学);保险学(保险与风险管理);电子商务(互联网商务);食品科学与工程(食品加工工艺)。

提前批次 B 段(外培计划)(文理):会计学;金融学(金融经济);保险学(保险精算);食品科学与工程。

提前批次 C 段(农村专项)(理):电子信息类(自动化与电气工程类);机械类(机电工程类);应用化学;环境工程;生物工程。



### 国家级特色专业

物流管理;金融学类;会计学;食品科学与工程;财务管理;会计学(注会实验班)。



### 招生范围

面向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辽宁、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福建、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广西、海南、重庆、四川、贵州、云南、西藏、陕西、甘肃、青海、宁夏、新疆等省、市、自治区招生。

## 首都医科大学



电话:010-83911084

校址:北京市丰台区右安门外西头条 10 号

邮编:100069

http://www.ccmu.edu.cn

主管部门:北京市教委



### 学校简介

首都医科大学建校于 1960 年,是北京市重点高等院校,学校校本部设有 10 所学院和 1 所研究院,学校现有 20 所临床医学院暨附属医院,学校还设有 37 个临床专科学院、专科学系。学校学科力量雄厚。现有 8 个国家重点学科,2 个国家重点(培育)学科,56 个国家临床重点专科(含中医),14 个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重点(培育)学科,4 个北京市一级重点学科,6 个北京市二级重点学科,1 个北京市重点交叉学科,2 个北京市一级重点建设学科,6 个北京市二级重点建设学科,1 个北京地区高等学校学科群。5 个国家临床医

学研究中心,1个省部共建国家重点实验室培育基地,4个教育部重点实验室,41个北京市重点实验室。有8个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和11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按照三级学科统计,有59个博士学位授权点和78个硕士学位授权点。有9个博士后科研流动站。

学校本专科专业齐全,设置的长学制专业中有临床医学(包括儿科方向)和口腔医学;本科专业中有14个专业。现有全日制在校生10604人,其中研究生3132人,长学制学生1561人,本科生3368人,高专高职生2067人,留学生476人;成教学生5004人。学校目前有教育部、卫生计生委“卓越医生教育培养计划”试点项目4个,7个国家级特色专业和10个市级特色专业,7门国家级精品课程和18门市级精品课程,5门国家级精品资源共享课程,1门国家级精品视频公开课,3个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和5个市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3个国家级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和1个市级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1个国家级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4个北京市级校外人才培养基地和1个素质培养基地,7个国家级优秀教学团队和11个市级优秀教学团队,1名国家级教学名师和18名市级教学名师。通过教育教学改革实践,学校共获得教育教学成果奖国家级特等奖1项、二等奖6项,市级特等奖2项、一等奖15项、二等奖23项。



## 录取规则

1. 学校在招生录取过程中根据生源的具体情况确定提档比例,调阅比例原则上不超过公布招生计划的120%。实行平行志愿投档的省(自治区、直辖市)根据生源情况,调档比例原则上不超过105%。

2. 学校优先录取第一志愿填报本校的考生,对于实行平行志愿投档的省(自治区、直辖市),同等条件下,志愿填报在前的考生优先录取。在第一志愿生源不足的省区,我校可以接收非一志愿考生。非第一志愿考生的实际高考成绩,原则上要高于我校同批次一志愿录取分数40分以上,且必须服从专业调剂,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

3. 本科的录取原则是:对于思想政治品德考核合格,身体健康,体检合格同时符合我校招生章程中有关体检的补充规定,高考成绩达到同批次学校录取控制分数线并符合我校各项调档要求的考生,按照其志愿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分数相同则优先录取志愿在前者,志愿相同则优先录取高分者,分数志愿均相同且专业计划余额不足时,将依次比较数学、语文、外语、综合科目成绩,对单科成绩高者进行录取;专业志愿分数级差的确定以调档线上所有进档考生的专业志愿满足率最大为原则,一般不超过5分。

4. 高职(专科)的录取原则是:按照北京市高会统招的招生方式,对于思想政治品德考核合格,身体检查合格同时符合我校招生章程中有关体检的补充规定,会考科目和成绩符合我校要求的进档考生,根据招生计划,按考生成绩录取。会考科目和成绩等级要求详见北京市招生专业目录。

5. 学校对于省(自治区、直辖市)招生主管部门根据教育部相关政策给予考生的各种加分,在提档时予以认可,但录取专业时则按高考实际分数排序,在高考实际分数相同的情况下优先考虑加分者。

6. 长学制临床医学专业(含专业方向)、长学制口腔医学专业实

行“5+3”一体化高层次医学人才培养模式,学生在完成5年本科学习阶段相关课程并考核合格后,可直接进入临床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阶段培养,并同时进入住院医师规范化培养序列。长学制专业招录高分段的考生,录取时学校将根据生源具体情况划定长学制专业的录取分数线,学校在录取时将根据高分区考生报名情况调整录取计划。

7. 鉴于我校教学过程中有中英文双语教学,建议非英语语种的考生不要报考我校,凡非英语语种的考生入学后须改学英语。长学制学生部分专业课程英文授课,只招英语语种的考生。

8. 对江苏省考生的具体要求:选测科目为物理、另一选测科目要求为化学,等级要求B+B+及以上。必修科目测试、综合素质评价符合江苏省的相关规定。符合以上条件者按分数顺序投档,录取原则先分数(不含加分)后等级。

9. 学校在执行《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的前提下,从医学人才培养和就业的特殊要求考虑,从对考生负责、维护考生利益的原则出发,再次强调对考生身体状况的特殊要求,并做补充说明。

(1) 各专业对考生视力的要求是:眼睛的近视矫正视力不低于4.8,各眼矫正视力镜片度数不超过800度,无色盲、色弱,无斜视、弱视;

(2) 各专业对考生听力的要求是:双耳听力范围均不低于3米;

(3) 对于嗅觉迟钝、口吃者不予录取;

(4) 口腔医学专业不招收左利的考生;

(5) 肝功能异常者不要报考医学类专业;

(6) 考虑到医疗卫生服务的特殊性,学校明确提出,不鼓励躯干或肢体残疾考生报考我校医学类专业,否则将无法完成学业。

对于新生的身体健康状况将以入学后的体检复查为准,对复查不符合入学条件者,将取消其入学资格。

10. 我校本科及高职的护理专业招收适当比例有专业志愿的男;鉴于护理行业的特殊性,对报考护理专业的考生要适当考虑身高,建议身高1.55米以下者慎报。

11. 我校在北京地区招收的五年制临床医学专业、预防医学专业郊区定向班作为特殊类型的招生,在本科提前批录取,面向定向单位所在区县户籍的考生,不能跨区县报考,只录取有专业志愿的考生。招收的三年制临床医学郊区定向班,面向定向单位所在区县户籍的考生,其中山区、半山区定向生必须为所在区县农村户籍考生。教学过程在燕京医学院进行。预录考生必须与定向单位签订“定向就业协议”后方可被正式录取。考生毕业后由定向单位安排就业。

12. 我校在北京地区招收的三年制护理专业(宣武医院定向班),面向北京市户籍的全体考生,教学过程在校本部进行。考生被录取后必须与宣武医院签订“定向就业协议”。毕业后在定向单位就业。

13. 学校在北京地区招收的医学检验技术专业基础阶段教学在燕京医学院进行,住顺义校区。

14. 学校招收的内地西藏班、内地新疆高中班录取工作在教育部内地西藏班新疆高中班招生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下进行,按照“统一考试、统一阅卷、单独划线、单独招生”的办法和要求进行录取,本科临床医学专业、预防医学专业和专科医学检验技术专业在燕京医学院培养,住顺义校区;其他专业在校本部培养。

15. 学校招收新疆民族预科生,招生类别为“民考汉”,考生录取后预科学习1年,预科考试成绩合格后,按录取专业转入我校学习。

16. 我校“高职单独招生”的护理专业只招收普通全日制中等职业学校护理专业三年学制以上(含三年)毕业生。上课地点在燕京医学院(顺义校区)。录取原则是:优先录取第一志愿报考我校的考生,在考生的文化课、专业课成绩分别达到北京市以及学校划定的录取控制分数线基础上,按比例(文化课与专业课比例为7:3)计算后的综合成绩排序,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

17. 学校各专业考生均按所录取的专业报到,入学后不再进行专业调整。任何理由不报到的考生,学校在通知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记入诚信档案的同时,也将计入学校不诚信档案库管理。



### 奖贷助制度

我校为困难生提供多种资助途径,主要有:新生入学绿色通道、困难生经济补助、勤工助学、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国家助学贷款等途径。



### 收费标准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学生入学需交纳学费、住宿费,具体收费标准。

1. 学费:长学制专业:本科阶段6000元/年,硕士研究生阶段8000元/年。本科专业:医学类专业6000元/年;工学类专业5500元/年;管理学和法学类专业5000元/年。高职(专科)专业:7500元/年。

2. 住宿费:我校将根据住宿条件的不同收取不同标准的住宿费用,一般为每学年750-1200元。

3. 山区半山区临床医学定向专业免收学费和住宿费。

以上费用标准以北京市教委审核结果为准。



### 专业设置

#### 本科招生专业设置(除特殊标明学制四年)

理工类:临床医学(北京郊区定向)(五年);预防医学(北京郊区定向)(五年);中医学(双培计划)(对接学校:北京中医药大学)(五年);中药学(双培计划)(对接学校:北京中医药大学);生物医学工程(双培计划)(对接学校: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基础医学(外培计划)(对接学校:英国卡迪夫大学)(五年);护理学(外培计划)(对接学校:美国匹兹堡大学);临床医学(5+3);临床医学(儿科医学方向)(5+3);口腔医学(5+3);临床医学(基地本科班)(五年);临床医学(五年);口腔医学(五年);基础医学(五年);预防医学(五年);中医学(五年);临床药学(五年);药学;生物医学工程;康复治疗学;中药学;公共事业管理(卫生管理方向);护理学;法学(卫生法学方向);医学实验技术;医学检验技术。

#### 本市专科、高职单招招生专业设置(学制三年)

理工类:临床医学(北京农村基层定向);临床医学(北京山区、半山区定向);卫生信息管理;药学;医学检验技术;医学影像技术;护理(燕京医学院);护理(宣武医院定向);护理。

高职单招单考(理):护理(两年)。

#### 贫困地区专项招生专业设置(除特殊标明学制四年)

临床医学(五年);中医学(五年);生物医学工程;康复治疗学;

中药学;公共事业管理(卫生管理方向);护理学。



### 国家级特色专业

临床医学;口腔医学;护理学;生物医学工程;预防医学;药学;中医学。



### 招生范围

本科面向北京、天津、河北、山西、辽宁、吉林、黑龙江、江苏、浙江、安徽、福建、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西、四川、贵州、陕西等省、市、自治区招生。

贫困专项面向山西、吉林、安徽、江西、湖北、湖南、四川、贵州等省、市、自治区招生。

## 北方工业大学



电话:010-88802786

校址:北京市石景山区晋元庄路5号

邮编:100144

http://www.ncut.edu.cn

主管部门:北京市教委



### 学校简介

北方工业大学是一所以工为主、文理兼融,具有学士、硕士、博士培养层次和高水平棒球运动员招收资格的多科性高等学府,具有硕士研究生免试推荐资格,是教育部“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院校。学校由中央与北京市共建,以北京市管理为主,前身是创立于1946年的“国立北平高级工业职业学校”。随后几经变迁,于1985年经国务院批准,由北京冶金机电学院易名为北方工业大学。

学校设有11个学院,20个系。有43个本科专业。各类学生15000多人,其中,全日制本科生10324人,研究生1747人,成人高等教育学生3100人,外国留学生500人,已经形成从本科生到硕士生、博士生,从全日制到成人高等教育、留学生教育的多层次、广覆盖的办学格局和教育体系。

学校有理、工、文、经、管、法、艺七大学科门类。现有1个服务国家特殊需求博士人才培养项目,19个硕士学位一级学科,涵盖50个二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15个专业学位硕士授权点(其中,11个工程硕士领域、1个法律硕士授权点、1个工商管理硕士授权点、1个会计硕士授权点、1个建筑学硕士授权点),3个第二学士学位授权点。有7个北京市重点建设学科。学校建有工程研究中心(或实验室)、教学实验中心等21个,其中有1个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5个北京市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7个省部级重点实验室/工程研究中心。

学校现有专任教师775名,其中,博士生、硕士生导师370名;全国优秀教师、国家和省部级有突出贡献专家、国家和省部级劳动模范、市级优秀教师、教学名师、师德标兵等43人,长城学者、北京市级高层次人才、学术创新人才、青年

拔尖人才、特聘教授、市级青年骨干教师等骨干人才 119 名, 市级学术创新团队、优秀教学团队等团队 21 个。

学校是国家级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建有国家级特色专业建设点 3 个, 国家级精品课程 2 门, 国家级精品教材、国家“十一五”规划教材 14 部; 北京市级特色专业建设点 5 个, 市级精品课程 10 门, 市级精品教材 25 部。北京市级校外人才培养基地 3 个。近五年, 学校获国家级教育教学成果奖、北京市级教育教学成果特等奖等奖励 17 项。

占地面积 500 余亩, 建筑面积 40 万平方米。校园环境整洁雅致, 四季景色宜人, 绿化面积近 50%, 是首都绿化美化先进单位。



## 录取规则

1. 按照教育部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工作的各项要求, 本着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 择优录取。
2. 外语语种要求: 我校可开设的公共外语语种为: 英语、日语及德语。英语专业限招英语考生; 日语专业可招收英、日语考生, 但其专业教学为零起点; 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的专业教学背景为英语。
3. 男女比例: 各专业男女生无比例限制。
4. 身体健康要求: 以国家颁布的考生体检建议中所列举的“不予录取”、“不宜就读”作为录取限制条件。除此之外, 无附加限制条件。

### 5. 具体录取方式:

(1) 平行志愿投档考生不区分院校志愿填报顺序, 除此而外, 按照考生院校志愿填报顺序录取。

(2) 对于进档考生, 根据考生投档考试成绩, 按照分数优先方式, 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

若某考生所有专业志愿均不能满足时, 服从专业调剂, 将其随机录取到录取计划未满的专业(若所有专业均已录满, 则予以退档), 不服从专业调剂, 将直接予以退档。

(3) 我校建筑类(0828)专业要求有一定美术基础的考生报考; 凡录取考生入校后均需进行美术加试, 加试不合格者, 学校将视情况将其调剂到本校其他专业学习。

(4) 我校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理工科实验班)、电子信息工程(理工科实验班)2 个招生专业要求考生的高考总分(不含政策性加分)不低于生源地重点本科线上 50 分。

(5) 按各省规定, 凡加分投档的考生将按投档成绩排队, 选择分数优先方式录取。

(6) 总分同等条件下的考生, 我校依次比较语文、数学、外语等科目成绩, 录取单科成绩高者。

(7) 艺术类考生录取规则: 凡本省专业统测成绩不低于本科线上 20 分, 并达到艺术类文化课控制分数线的投档考生, 按专业课总成绩  $\times 60\%$  + 文化课总成绩  $\times 40\%$  所计算的合成成分, 分省排序录取。

(8) 高水平运动员录取: 我校高水平运动员招生仅限棒、垒球运动项目。按照教育部有关规定, 对体育专项测试合格, 第一志愿报考我校, 同意到学校指定专业就读, 并经我校认定的高水平运动员, 经规定程序公示无异议者, 分以下三个层次录取。

对于获得国家一级、健将、国际健将称号, 经我校对其进行文化考核后认为能够完成专业培养教学任务的考生, 经本人申请, 生源

所在省级招办核准后, 可免于参加普通高等学校全国统一招生考试, 由我校对其全面考核后决定是否录取。其中, 一级运动员人数不超过我校今年招收高水平运动员总计划数的 20%。

对于体育专项测试成绩突出(二级及以上), 确有培养前途的考生, 文化成绩需达到所在省本科第二批控制分数线的 65%, 且该类考生的录取人数不超过我校今年录取高水平运动员总计划数的 30%。

对于经体育专项测试认为确有培养前途、我校体育运动队建设确实需要的部分考生, 文化成绩需达到所在省本科第二批控制分数线。

6. 预留计划: 我校预留不超过本科计划总数 1% 的预留计划, 用于平衡各地区生源质量及解决同分考生的录取矛盾问题。

7. 我校北京市“双培计划”“外培计划”的各项要求, 依照北京市教委相关政策规定执行。



## 专业设置

文/理: 国际经济与贸易; 法学; 英语; 日语; 广告学; 汉语言文学。

艺术类: 设计学类。

理工类: 数学类; 机械类; 电气类;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理工科实验班); 电子信息工程(理工科实验班); 电子信息类; 计算机类; 建筑类; 土木类; 工商管理类。



## 国家级特色专业

自动化; 电子信息工程;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 招生范围

面向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辽宁、吉林、黑龙江、安徽、福建、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西、重庆、四川、贵州、云南、陕西、甘肃、青海、宁夏、新疆等省、市、自治区招生。

#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



电话: 010-83952090(校本部) 65976360(红庙校区)

校址: 北京市丰台区花乡张家路口 121 号(校本部)  
北京市朝阳区金台里 2 号(红庙校区)

邮编: 100070(校本部) 100026(红庙校区)

http://www.cueb.edu.cn

主管部门: 北京市教委



## 学校简介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创建于 1956 年, 是由原北京经济学院和原北京财贸学院于 1995 年 3 月合并、组建的北京市属重点大学。近 60 年来, 学校已发展为拥有经济学、管理学、法学、文学、理学和工学等六大学科, 以经济学、管理学为重要特色和突出优势, 各学科相互支撑、协调发展的现代化、多科性财经类大学。

首经贸校本部位于丰台区花乡, 以全日制本科和研究

生教育为主,红庙校区位于朝阳区红庙,以留学生和成人教育为主。本科教育设40个专业,拥有应用经济学、管理科学与工程、工商管理、统计学等4个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应用经济学、工商管理、统计学等3个博士后科研流动站,10个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17个专业硕士学位授权点。学校共设21个教学单位。

目前,学校在籍学生18664人,其中本科生9764人,专任教师339人,硕士研究生2613人,博士研究生293人,留学生583人,各类成人教育学生5073人。近年来,本科招生录取分数始终在市属市管高校中名列前茅;毕业生考研和出国比例不断提高,就业率保持在95%以上,受到社会广泛认可。学校教职工1474人,其中各类专职教师894人,教师中具有博士学位的比例近55%,其中教授等正高职专业技术人员162人,副教授等副高职专业技术人员333人。博士生导师55人,硕士生导师388人。

学校与近2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60多所大学、研究机构、社会团体等有学术交流与合作往来。学校自1986年开始招收留学生,学生层次分为博士研究生、硕士研究生、本科生、高级进修生、普通进修生等,设有对外汉语教学中心,2007年开办了全英文授课的硕士班,2011年开办了全英文授课的博士班,每年在读留学生达600余人,来自70多个国家。



### 录取规则

1. 学校认可各省(直辖市、自治区)加分政策。
2. 专业录取时,根据进档考生专业志愿情况,高考分数优先,不设专业级差。同等分数下,依次比较数学(文/理)、外语、语文、文科综合/理科综合科目的成绩,对单科成绩高者,优先录取。
3. 华侨学院工商管理(国际会计)专业和信管管理与信息系统(金融信息管理)专业、国际经济管理学院金融学(金融经济)专业原则上录取有志愿的考生。
4. 招收保送生、高水平运动员,按照教育部和各省(直辖市、自治区)高校招生办公室有关规定录取。
5. 面向少数民族预科班、内地西藏高中班、内地新疆高中班招生,按照教育部有关文件规定录取。
6. 面向贫困地区定向专项招生,按照教育部和扶贫专项计划省(直辖市、自治区)高校招生办公室有关规定录取。
7. 面向华侨、港澳地区及台湾省联合招生,按照中国普通高校联合招生办公室有关规定录取。
8. 依据内蒙古自治区的要求,实行“招生计划1:1范围内按专业志愿排队录取”的规则;执行江苏省普通招生录取办法,选测科目等级要求为BB;根据《北京高等学校高水平人才交叉培养计划》执行的“双培计划”和“外培计划”招生录取,按照北京市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工作规定执行。
9. 学校录取方案以当地省级招生主管部门公布为准。



### 奖贷助制度

1. 健全的学生奖学金评定体系。我校既鼓励学生德智体美全面发展,又注重学生个性化发展,设立了1+X学生奖励评价体系,奖励覆盖面达到45%,单项奖金最高可达10000元。具体包括“校

长奖学金”、“国家奖学金”、“新生奖学金”、“学习优秀奖学金”、“社会工作奖学金”、“科研创新奖学金”等。

2.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成长成才的校园支持体系。我校形成了以奖学金、助学金、助学贷款、勤工助学、困难补助、学费减免等为主要内容的多元化、全覆盖的资助服务机制。主要包括:(1)绿色通道:新生入学时提供生源所在地乡、镇及以上民政部门开具的家庭经济状况证明,经审核后可通过学校开设的“绿色通道”缓交入学费用入学。(2)助学贷款:包括国家助学贷款、生源地贷款及“学子阳光”助学贷款等。(3)助学金:包括“国家助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爱心成就未来助学金”、“龙信公益助学金”、“厚德典当助学金”及各类专项补贴等。(4)勤工助学:校内、校外均设立了勤工助学岗位,帮助学生缓解经济压力,积累社会经验。(5)资助育人:依托“学业促进中心”、“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等开展教育指导活动,对经济困难学生实现保障性资助及发展性资助相结合。



### 收费标准

1. 本科生学费标准:外国语言文学类6000元/学年;安全工程(注册安全工程师)5500元/学年;环境工程5500元/学年;计算机科学与技术5500元/学年;统计学5500元/学年;数学与应用数学(金融数学)5500元/学年;其余本科专业5000元/学年。

2. 高职生学费标准6000元/学年。

3. 本专科生住宿标准750-1500元/学年。



### 专业设置

提前批(B段)(文):会计学[外培计划,与美国马里兰大学(会计学专业)联合培养,1+2+1模式];法学(双培计划,与清华大学联合培养,3+1模式);金融学(互联网金融)(双培计划,与中央财经大学联合培养,3+1模式);投资学(双培计划,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联合培养,3+1模式);工商管理(商业企业管理)(双培计划,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联合培养,3+1模式);工商管理类[外培计划,与美国马里兰大学(工商管理专业)联合培养];法学(知识产权)(双培计划,与中国政法大学联合培养,3+1模式);公共管理类[外培计划,与美国罗格斯新泽西州立大学(数字化政府与公共服务专业)联合培养,1+2+1模式];经济学[外培计划,与美国加州大学圣地亚哥分校(经济分析专业)联合培养,1+2+1模式];国际经济与贸易[外培计划,与美国加州大学圣地亚哥分校(国际商务专业)联合培养,1+2+1模式]。

本科提前批(B段)(理):会计学[外培计划,与美国马里兰大学(会计学专业)联合培养,1+2+1模式];工商管理类[外培计划,与美国马里兰大学(工商管理专业)联合培养,1+2+1模式];经济学(双培计划,与清华大学联合培养,3+1模式);金融学(互联网金融)(双培计划,与中央财经大学联合培养,3+1模式);保险学(保险与风险管理)(双培计划,与中央财经大学联合培养,3+1模式);投资学(双培计划,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联合培养,3+1模式);工商管理(商业企业管理)(双培计划,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联合培养,3+1模式);法学(知识产权)(双培计划,与中国政法大学联合培养,3+1模式);公共管理类[外培计划,与美国罗格斯新泽西州立大学(数字化政府与公共服务专业)联合培养,1+2+1模式,按大类招生,含行政管理;公共事业管理;土地资源管理;城市管理;城市管理(区域经济管理)];经济学[外培计划,与美国加州大学圣地



亚哥分校(经济分析专业)联合培养,1+2+1模式];国际经济与贸易[外培计划,与美国加州大学圣地亚哥分校(国际商务专业)联合培养,1+2+1模式];金融学(金融经济)[外培计划,与美国德州农工大学(金融经济专业)联合培养,1+2+1模式];保险学(保险精算)[外培计划,与英国曼彻斯特大学(保险与精算专业)联合培养,1+2+1模式]。

本科提前批(C段)(文理类):工商管理类[按大类招生,含工商管理;市场营销];经济学;会计学;人力资源管理;资产评估。

注:以上专业划线类别:本科一批,只招收户籍和学籍在城市发展新区或生态涵养发展区的农业户口考生。

特殊类型招生志愿批(文/理):贸易经济。

本科一批(文):公共管理类[按大类招生,含行政管理;公共事业管理;土地资源管理;城市管理;城市管理(区域经济管理)];工商管理类[按大类招生,含工商管理;市场营销];物流管理;电子商务;旅游管理;经济学;国际经济与贸易;贸易经济;会计学;会计学(注册会计师专门化);财务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劳动与社会保障;劳动关系;社会工作;财政学;税收学(注册税务师);资产评估;金融学;投资学。

本科一批(理):公共管理类[按大类招生,含行政管理;公共事业管理;土地资源管理;城市管理;城市管理(区域经济管理)];工商管理类[按大类招生,含工商管理;市场营销];物流管理;电子商务;旅游管理;经济学;经济学(实验班);国际经济与贸易;贸易经济;会计学;会计学(注册会计师专门化);财务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劳动关系;劳动与社会保障;社会工作;管理科学与工程类(色盲限报,按大类招生,含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工程管理);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色盲限报);财政学;税收学(注册税务师);资产评估;金融学;投资学;保险学(保险精算);金融工程;数学与应用数学(金融数学);统计学;经济统计学;金融学(金融经济)(英文授课,原则上录取有志愿的考生)。

本科二批(文):广告学(色盲、色弱限报);传播学(色盲限报);汉语国际教育;法学;外国语言文学类[只招英语考生,按大类招生,含英语(经贸翻译);商务英语;英语(英法双语)];工商管理(国际会计)(英文授课,原则上录取有志愿的考生);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金融信息管理)(色盲限报,英文授课,原则上录取有志愿的考生)。

本科二批(理):广告学(色盲、色弱限报);传播学(色盲限报);环境工程(色盲、色弱限报);安全工程(注册安全工程师)(色盲、色弱限报);工业工程;法学;外国语言文学类[只招英语考生,按大类招生,含英语(经贸翻译);商务英语;英语(英法双语)];工商管理(国际会计)(英文授课,原则上录取有志愿的考生);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金融信息管理)(色盲限报,英文授课,原则上录取有志愿的考生)。

专科普通批(文、限北京市招生):财务管理;国际经济与贸易;旅游管理。

专科普通批(理、限北京市招生):财务管理;国际经济与贸易;旅游管理;计算机应用技术(色盲限报)。



### 招生范围

面向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辽宁、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福建、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广西、海

南、重庆、四川、贵州、云南、陕西、甘肃、青海、宁夏、新疆等省、市、自治区招生。

##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



电话:010-88561646 68416757 68411395

校址:北京市海淀区增光路45号

邮编:100048

http://www.ciir.edu.cn

主管部门:中华全国总工会



### 学校简介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坐落在北京市海淀区及河北涿州市的两个校区,占地总面积630亩,建筑面积30余万平方米,建有教学楼、图书馆、礼堂、学生活动中心、体育场馆、大学生公寓、电教中心以及专业配套的专业实验室等各类办学设施。

为加强实验实践教学建设,学校建成了法学与社会工作、经济管理、劳动关系、文化传播、安全工程等5个实验区(含35个专业实验室)以及高等职业教育实训场所。文化传播实验教学中心、劳动关系协调与发展实验教学中心,分别于2007、2009年荣获“北京市高校实验教学示范中心”称号。2012年5月,学校与“北方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共建的学生实习基地荣获“2012年北京高等学校市级校外人才培养基地”建设单位。学校高职院校荣获“2012年中国饭店业最佳名校奖”(金鼎奖)。2012年7月,学校“劳动关系协调与发展综合实验教学中心”获教育部“十二五”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建设单位称号。

学校现有教育部特色专业建设点2个,北京市特色专业建设点2个,北京市优秀教学团队2个,北京市精品课程1门;北京市教育教学成果奖二等奖两项;近几年,学校教师承担北京市教改项目20项;近三年获得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14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1项、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一般项目9项、北京市社会科学基金项目3项、北京市自然科学基金项目2项、北京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2项、首都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课题3项。



### 录取规则

1. 对于未实行平行志愿的省份,按照考生报考学校志愿先后录取。即先录取本校第一志愿的考生,若第一志愿未录满时,再考虑录取第二志愿考生。对于实行平行志愿的省份则按照当地招生规定进行录取。

2. 对于进档考生,根据考生考试成绩按照专业志愿先后方式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对江苏进档考生实行“先分数后等级”的排序办法。对内蒙古自治区考生实行“专业志愿清”的录取规则。

3. 最低录取分数线以上,第一专业志愿不能录取的考生,按其第二专业志愿投档,仍不能录取的按其第三专业志愿投档,以此类推,当某考生所有专业志愿均不能录取,服从专业调剂的考生,将其